

# 关于佛山市 2021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 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突出 问题整改情况的报告

——2023 年 4 月 23 日在佛山市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

第十六次会议上

佛山市审计局局长 伍志强

主任、各位副主任，秘书长，各位委员：

我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 2021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请予审议。

## 一、整改工作总体推进情况和工作成效

（一）组织推进持续发力。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审计整改工作，主要领导多次对审计整改作出指示批示，要求按照审计建议，扎实抓好问题整改；市委审计委员会听取审计情况汇报，要求狠抓问题整改，一体推进揭示问题、规范管理、深化改革；市人大常委会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加强监督和指导，聚焦审计查出的改革热点、管理难点、民生痛点等突出问题，综合运用专题询问、专题调研等方式加强跟踪监督。

（二）整改督促扎实有效。市审计局全面落实中央和省关于审计整改工作的意见，认真履行对审计整改的跟踪检查责任，采

取“全面覆盖，重点督查，专项跟踪”等方式，将年度审计查出问题全部纳入整改范围，加大对审计查出突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检查力度，要求涉及问题的 5 个区、34 个部门（单位）和 8 个镇（街道）限期整改，实行“对账销号”，压紧压实各方责任。

（三）主体责任不断压实。被审计单位认真落实整改主体责任，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对审计查出问题组织研究会商、制定责任清单、落实整改措施；相关主管部门切实履行整改督促责任，加强部门间整改协调合力，推动整改要求逐项得以落实，并将审计整改与加强内部治理有效结合，由点及面推动内部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2021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的 163 个审计问题中，有 129 个已整改到位，整改完成率 79%；34 个已制定了整改措施和计划，正在加快推进。各相关单位通过上缴国库、统筹盘活资金、调账等，整改问题金额 70.65 亿元，积极查找体制性障碍、机制性缺陷、制度性漏洞，已制定完善或正在研究修订市级制度以及建立健全部门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等制度 66 项，追责问责 30 人。

## 二、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人大常委会重点关注的 2021 年度市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审计查出的 5 方面 15 个突出问题以及 2020 年度未整改到位的 1 个突出问题，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已整改到位 8 个，其余 8 个尚在整改中。

（一）关于财政拨款控制不严格、资金统筹力度不够，导致大量资金滞留闲置问题的整改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底，市财政局已督促相关单位加快拨付使用 33.21 亿元，收回市级财政统筹 0.99 亿元，并明确要求各预算单位 2023 年将单位结转结余资金预算情况编入部门预算。

（二）关于国企投资未能够聚焦企业主责主业，过于追求规模效应，且投资监管不到位，投资回报及效益不理想，潜在重大风险问题的整改情况。

佛山控股集团对现有经营业务板块及投资领域进行全面梳理排查，精简业务模式，目前已完成下属 4 家公司的股权转让工作，退出与主业关联度低的投资项目；同时，督促所投资企业加强业务管理，采取有效措施提高经营效益；收回借款 8 亿元，并督促相关企业清偿银团贷款，解除集团的担保风险。

（三）关于政府投资工程造价审核机制不完善，成本控制不严格，导致投资虚高，未能有效节约工程成本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建盈公司对工程造价审核把关不严的相关责任人员和投资咨询公司进行了追责问责，制订完善工程建设项目造价和科研管理制度；同时，与项目总承包人就合同中不合理条款开展谈判工作，拟通过签订补充协议进行修正。

（四）关于部分公共卫生应急管理项目建设缓慢问题的整改情况。

市疾控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已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和工

程施工许可证，投资总体建设进度已完成 35%，计划于 2023 年底完成项目主要建设部分；另外，经过统筹整合、扩容提质，禅城区和三水区传染病床位和 ICU 床位目前均已达到相关规定要求。

（五）关于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未及时在大部分村居行政服务点推广应用，且审批事项线下等候办理时间较长问题的整改情况。

全市 793 个村居服务点中，已有 787 个实现市一体化平台应用，应用覆盖率达到 99.2%；针对审批事项线下等候办理时间较长的问题。顺德区采取了增加窗口、建立预警机制等措施，提升窗口办理效率，目前 11 个行政服务大厅中有 9 个实现当天、2 个实现第 2 个工作日即可进行线下办理。

（六）关于 2020 年度审计查出突出问题的后续整改情况。

对我市医保基金结余大但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低的问题尚未整改到位，我市职工医保住院报销目前仍按《佛山市基本医疗保险管理办法》执行，新的基本医疗保险住院管理办法和大病保险管理办法等制度文件尚未出台。

### 三、后续工作安排

从整改情况来看，尚有部分问题没有完全整改到位，主要原因及存在情况有：一是个别单位整改主体责任意识不强，整改措施力度不足，整改工作推进缓慢，造成部分问题未及时完成整改。二是问题涉及体制机制、历史遗留复杂问题等情况，难以在短期

内彻底整改到位，需要与改革一体推进，同步加以解决。三是问题受客观因素和外部环境影响较大，需要统筹考虑多方因素稳步推进整改。

针对以上问题，有关部门单位对后续整改作出了安排：一是分类制订整改计划。系统梳理未整改到位问题，明确整改时限及整改目标等，健全整改跟踪机制。二是强力推进整改落实。强化责任担当，拿出真招实招，统筹推动解决整改中的困难。三是大力推动标本兼治。对新情况、新问题，深入研究分析原因，主动探索，完善制度机制，加强管理。

下一步，市人民政府将持续加强督促跟踪力度，将未完成整改事项纳入审计整改“回头看”或市政府督查督办范围，建立健全审计与组织人事、纪检监察、公安、检察以及其他有关主管部门的整改联动机制，合力推动重点问题的整改。同时，坚持推动揭示问题与解决问题相统一，统筹做好审计“上半篇文章”和整改“下半篇文章”，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工作，切实发挥“查病”“治已病、防未病”作用，将审计整改成果转化为治理效能，持续推动我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更好服务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